

圣殿中的情网——威廉·福克纳传

北京师联教育科学研究所 编

学苑音像出版社

丛 书 名：人物传记

书 名：圣殿中的情网——威廉·福克纳传

作 者：北京师联教育科学研究所

出 版 社：学苑音像出版社

出版日期：2005年1月

ISBN：7-88050-474-5/1247

定价：10.00元

第一章 一八九七——一九一八年

一个小孩和大地上的一个巨人

威廉·福克纳一八九七年九月二十五日出生于密西西比州的新亚尔巴尼。他是毛德和穆里·福克纳的第一个孩子。出生后不久，他的父母迁居到里朴莱。在他满五岁前几天，他们搬到了奥克斯福。在那里，他度过了自己剩下的童年、整个青年和成年时期的大部分岁月。他于一九六二年七月六日在密西西比州另一个小城拜哈利亚城外小山上的一个疗养所与世长辞，此地奥克斯福附近。那一天，正好是他的曾祖父，老上校威廉·克拉克·福克纳——密西西比州福克纳家族的老祖宗的诞辰。

除具有足以引起联想的对称外，这些简单的事实有着几方面的适当性。福克纳比包括罗伯特·弗罗斯特在内的我们这个时代任何一个美国大作家都更具有一个地区的乡土性。他是我们伟大的乡下人。虽然他的一生比其开初和最后联想的事实的范围要辽阔得多；虽然他曾在加拿大、新奥尔良、好莱坞及弗吉尼亚住过；虽然他在纽约住的时间不长，可却常去那里旅游；虽然他在二十年代在欧洲旅游，在五十年代，在世界各地旅游。然而他对自己出生的地方却恋恋不忘。

福克纳在密西西比州北部山区的三角洲住过。三角洲一马平川的黑色土地是这个州里最富庶的地方。然而山乡里的土壤也很肥，因为很少受洪水威胁，丰收更是预料之中的。后来，福克纳说，这个地区的光荣在于，这是天府之国，人力贡献次之。在一八四二年，老上校首次瞧见这片土地时，它仍是边陲。在十九世纪初，威廉还是孩子的时候，这里最后剩下的印第安人迁徙到俄克拉荷马州去了。新亚尔巴尼、里朴莱和奥克斯福附近仍然是山峦、树木和河流纵横，浣熊、狐狸、鹿，甚至大猫科动物虎、豹和熊似乎不受干扰的地方。福克纳一生的大部分时间都仔细研究他的家乡。他读过弗兰西斯·帕克曼关于征服一个较大大陆的一些书。除帕克曼的十卷书以外，他的藏书还包括探险和历史、地理、植物和被纳捷兹·特芮斯横越的这个野生生物的地面。在他远远没有成年时，就已是熟悉山林情况的能人和猎手。孩提时，他在这片土地上游荡。成年后，仔细研究它，他终于毫不含糊地一切都包括在内爱上了这片土地。对这片土地的明媚风光和危险，甚至灰尘和热，他用取名的方法，使之变成了艺术。

除浓郁的地区性外，在福克纳的小说里占压倒优势的思想是浓厚的历史爱好。在一九一八年，密西西比从其史前时期划分出来，迄今还不到一个世纪。然而历史，特别是现代史，在这儿形成了一个大偏见，其部分原因在于英国乡绅和移民来的士绅迁居南方生活的梦有着历史的偏见，部分原因在于“为在生活中寻求欢乐的情绪非常热烈和坚强”的风气已经渗透到密西西比的土壤中，但主要是由于内战给这个地区加上了双重负担。在北部和西部，人民以双倍的勇气投入追求进步与繁荣的斗争中去。他们所表现的力量显得是有道理的，他们为正义的努力显得是适当的。另一方面，在南方，恢复进程缓慢，这不仅是因为战争带来了巨大的毁坏和分裂，而且也因为恢复要求调节。而这些调节破灭了旧南方的农业梦，引起了犯罪，即使原先就答应予以救助也无济于事。对失败的记忆和犯罪的意识两者都使信心与希望破灭。这意味着不是大规模的进步与繁荣，而只是更多的失败与惩罚。

自从威廉·福克纳在几个小村子里长大成人，成了这个大的和有名望的家庭的成员之一，他个人和家庭的经验都加强了他的家乡反复灌输给他的教训。艾日拉·庞德曾经说过：“视觉的印象使人们得到重复的，变换来变换去的感觉，它们是‘电影摄影术’，他接着说，在一个村，人们有着一些的意识 and 共同的知识。因为他们知道，在革命前、革命期间和革命后，他们的所作所为；他们的生活是记叙文。”——福克纳青少年时期的生活正是这样。他的家庭居住的这些小村庄，鼓励人们作短途浓游。他们很容易走出村子，进入大树林；但是也引起他们错综复杂的感觉，甚至亲密无间的感情。在福克纳看来，就如纳撒尼尔·霍桑的观点一样，家乡的故事是与家庭的故事紧密地联系着的。在福克纳的小说中，从萨多里斯、康普森到麦克卡斯林，到处都有一种牵涉到一大群人和事件的意识，这种意识进入家庭，却又超越家庭。

假若大多数当代美国人感觉到自己并不局限于具体的地点、人群和时间，只是感觉到自己与“各处、人人和任何时候”息息相关；假若结果找到了“他们的身份不确定的环境”，他们感觉到抽象和互不相关；假若在这里，我们看见了新奇、自由和机动的危险，那么我们也可以看到威廉·福克纳当孩子时所经历的刚好相反的感情。由于乡土观念和家庭观念从各方面对他起着影响，他所认识到的是其他的危险。他深深地感触于人世沧桑的影响，敏感到人类遗传的力量和人类的世代繁衍不息。他的有些人物是那么有名、有姓、有地点，他的亲戚或邻居的生死日期，他们的胜利或失败；他们认为是同一个州的老乡而不是个人：他们几乎没有认识到他们的生命是自己、家庭与家乡相融合的长河中的一段滔滔不绝的时刻。其他一些人物则感到自己的责任重大和无能为力，因而倍加不安。有时，他们的祖先显得是英雄巨人，比他们对未来的任何想象还要伟大和值得羡慕。可是其他的人物则似乎是些不义、暴力、色情、甚至残忍、杀害兄弟和乱伦的邪恶的幽灵。

他的祖父 J·W·T·福克纳喊他的曾祖父叫威廉·克拉克，喊他的父亲叫穆里·加斯贝尔特。威廉·加斯贝尔特·福克纳在青少年时就觉得自己受到了污辱。他不仅是“密西西比福克纳家族的成员”，不只是老祖宗的长子的长子的长子，他自己就是长子；他也沿用了老祖宗的名字，这就是说，他是一个巨人。这个大家族里有几个人，过着富裕的生活，其中有他的大叔约翰·威斯利·汤普森。汤普森是个坚强的有力的成功者，他帮助老上校建基立业，并且部分地帮助抚养了老上校的长子 J·W·T·福克纳。但威廉·克拉克·福克纳却是这个家庭里最具想象力的人。关于他的故事娓娓动听，不啻最好的娱乐，连非常坚强的姑姑们都在旁听得入迷。后来福克纳在他的书中使这几个姑姑传诸久远。每个参加去听的人都好象是参加一个仪式。老上校的战时的两个团中的第二团游击骑兵团还有些在世的成员。为了这些成员们，这个家庭仍然倡议聚会，以便让老上校业绩的故事可以讲了又讲。这个家庭的几个仆人经常缕述他的冒险事迹。至少有一个人，“涅德”巴尼特大叔身着长礼服军大衣，绒面军装和岌岌的高冠，使人回忆起宛若老上校豪华的装束。当年的仆人们在威廉·加斯贝尔特·福克纳逝世多年后仍把他当作自己的“老主人”。象这个家庭的成员和邻居们一样，仆人们把 J·W·T·福克纳叫作“年轻的上校”，或者干脆叫“上校”，尽管他们知道，他并没有打过仗，他的光荣，正如他的头衔一样，是继承下来的。

威廉·克拉克·福克纳多才多艺。他当过农场主、律师、军人、作家、

政治家和铁路企业家。他的经历似乎与其说是非常感人，不如说是已纳入南方的三大传奇，也是那么扣人心弦，即：关于家族起源和个人风采的骑士传奇，关于（内）战前“黄金时代”的种植园传奇和关于光荣地失去议席的冒险家们的救世主传奇。他的冒险事业足以使具有创新精神的子孙后代忙碌许多年。福克纳首先直接取材于老上校的业绩，写作了《坟墓中的旗帜》这部萨多里斯的小说，福克纳家族的人们一再传述他们的创业者业绩的故事，使其“越来越丰富多采”。

那个故事开始是一个十七岁的青年在一八四二年到达了密西西比，接着是从密苏里到田纳西，一路上形单影只。关于施程中动机的叙述说法不一。在一部家史中，仿放圣经的模式，弟弟在格斗中受了重伤，无家可归，逃亡他乡。另一方面，这部家史的模式也来自十九世纪，一个年轻的、雄心勃勃的、没有父亲的青年无畏地踏上行程，去创造自己的幸福。这个青年长大成已知的这个人，他生活着，两个模式都有用。老上校是个粗暴的人，虽然他似乎真正讨厌暴行了，然而他在追求荣誉和幸福中，却一贯采取暴行，并得到胜利。他接触的每一件事情：法律和政治、铁路与土地，小册子和小说，或先或后都使他获得荣誉，发了财，而且人们对于他议论纷坛。

在内战中，他成了受勋的英雄。人家给他取了个绰号，叫做“黑羽骑士”。他赢得南方最负盛誉的包括 P·G·T·包芮加德将军、J·E·约翰斯顿将军及 J·E·B·司徒华上校在内的骑士们的誉赞。但是甚至他的英雄行为也招人议论。后来，他带领他们到曼纳萨斯去为荣誉而战，他的第一团马格诺利亚步兵团的人员们选择约翰·M·斯东为团长，来反对他。老上校似乎太粗鲁、太无情、太不顾一切了。他重新改组，组成了第二团，游击骑兵团继续战斗。虽然他想恢复早先荣誉的努力泡了汤，他在过去几年的战争中，竭力捞钱，显然是个偷过封锁线者。战后，他成了颇为富有的和舆论瞩目的人物，他修建铁路、写小说，声誉更著，并在州议会选举中获胜，没料到在里朴莱街道中被一个叫做里查德·赛尔蒙德的他以前的企业合伙人所击毙。

一八九八年，他们搬到了里朴莱，穆里·福克纳一家搬回到这个家庭在密西西比的第一个中心。老上校在一八八九年逝世之前，J·W·T·福克纳一家就已搬到奥克斯福。但是这个家庭的老祖宗从十九世纪四十年代以来一直住在里朴莱，直到他离开人世，那儿仍然留着他的遗迹。他的华丽大厦仍屹立在那里，他的坟头耸立着他的卡拉拉白大理石雕像，高达八英尺。他修建的铁路依然在。几十年来，里朴莱给他提供了近乎完美无缺的图景；几年来，他为自己的孙子提供了几乎同样好的图景，这主要是由于这条铁路的缘故。这个家的几个商业企业中，唯有芝加哥海湾公司中穆里的意。虽然他对大多数建筑物，特别是一些学校和教堂，感到狭窄局促，可他喜欢火车站。在那里，妇女们熙来攘往，男人们却坐着聊天。作为年轻人，他喜欢看火车，听气笛的长鸣；作为成年人，他喜欢相互讲狩猎和垂钓的故事，或关于远方的故事，在那遥远的地方，使他想起了火车。在密西西比大学抑抑郁郁地度过两年之后，他离开学校，在火车上当司炉工人；随后，他当上了工程师和乘务长。搬到新亚尔巴尼后，他管理铁路沿线的乘务；搬到里朴莱，他任该地的出纳员。

穆里个头大，活跃。他觉得既难于表现自己，又不易建立密切关系。在谈话中，他小心翼翼，只是寒暄寒暄；他始终从容不迫，又彬彬有礼。但是争论，甚至畅所欲言的讨论部使他感到尴尬，难以应付。在家里，他定下了

一条规则，禁止吃饭时说话。同他的父亲在一起，他也感到不自在，兴许同其他人一样，他意识到，他的能力和抱负都远远不符父亲的期望，——他立即非常不安，又很容易感到满足。至少有一个人留下来，那就是他的兄弟，他近在身边。小 J·W·T·福克纳是个成绩斐然的学生，在密西西比大学的几年中都春风得意。不久，他就追随乃翁，进入法律界、银行界和政界。穆里希望超过其兄弟，让家严高兴，竭力抑制自己的不安，并表现有较大的抱负。他一八九六年成亲之后，开始承担较大的责任，并为其前程筹划。由于铁路的利润显得优厚，他开始在这方面投资。不久，他就买了里朴莱一家药铺的一部分，并买了在里朴莱西边的一个农场。他父母也都野心勃勃，似乎对他的行为感到高兴。而他自己呢，仍然是习惯于出去——到农场或到森林里去遛达遛达。他被人按在地下，一伙人一轰而上，他火了，在一次格斗中差点丧命。脱险后，他漫游在熟悉的树林里或探险者不曾到过的何床中，他发现了自己的能耐，能干的事情。他觉得自己善于骑马、训练狗、垂钩和狩猎。他一度认为，自己在里朴莱发现了一片乐土。他在这儿能够实现自己的抱负，使父亲和妻子都感到满意，而又不致放弃他所喜欢的短途旅游。

于是，对穆里及其家庭来说，在里朴莱的岁月似乎很接近理想。毛德·巴特勒·福克纳是个头不大，天资聪颖的妇女，她喜欢读书、画画，遛弯儿到教堂去，骑马或狩猎。她自负不凡，讲话无所顾忌而又心地善良，倾向于直来直去。穆里知道，他创办芝加哥海湾公司的大企业之后仅仅一个月，她就同意和他结婚。他也知道，她盼望大的成功。正象在狩猎时，他的粗鲁，特别是亵渎神圣的语言和威士忌酒可能惹翻她一样；她的高尚情操、对书籍、艺术和祈祷语句的谈吐则可能使他生气。但他们之间的紧张关系并不严重，这等事在他们的生活中太司空见惯，不致引起纷扰。在他们婚后不久的那些年里，他的声名使他们显赫，他的地位使他们富有，他们在一块儿生活是顺心的。他们在一八九六年十一月结婚，于一八九七年九月生了长子威廉；于一八九九年六月生了次子小穆里，名叫杰克；于一九〇一年九月，生老三 J·W·T·第三，名叫约翰斯。穆里被任命为司库后，他们开始共同怀着希望，他不久将代替他父亲作铁路总裁。

结果是 J·W·T·福克纳，这个家庭的一家之长，有自己的打算，并不需要任何人取代他，特别不需要他的长子来取代。父亲去世后，他把这个家庭的中心搬到了奥克斯福，将注意力转向银行、土地和政治。他认为铁路是一种麻烦，他不感兴趣。他自己对经营铁路感到厌倦，也无心让穆里去经营，有几分是由于他对穆里的能力感到信心不足，有几分是因为他需要资金来支持其他商业投机。一九〇二年，穆里搬到里朴莱四年之后，J·W·T·福克纳声称，他愿将芝加哥海湾铁路公司以七万五千美元出售。他给穆里以优先购买权，并继续支持他办此企业。从许多方面说，他都是一个慷慨的父亲。但是他不暴露自己的意图，他采取的态度是：儿子应当做父亲利益所需要的事情。鉴于那些利益是均等的，他似乎很少注意到他自己要求的特权。穆里在其整个一生中，都是孝顺的、顺从的、毫无怨言。父亲在世之日（直到一九二二年逝世），他始终如此，顺从地接受强加的条件。在家里，穆里大声反对遭到的损失，他的儿子们早先得知，铁路已成了他“从始到终所爱的企业”。但是穆里对他的父亲毫无怨言。

穆里和毛德发现他们的生活已毁于一旦，准备从头开始。穆里的父亲认为，他们应该搬到奥克斯福去，他在那儿有一个律师事务所，几家企业和一

家银行，他和他的妻子萨利·穆利在那里修了一幢漂亮的房子，叫做“大宅第”。穆里和他的家愿意到他的双亲腾出的房子里去，并且他在奥克斯福肯定可以找到工作。穆里为了抵制他父亲的建议，玩弄了一个计策，他自己借钱来买这条铁路，毛德是会支持这项计划的。然而遇到了困难，穆里的决心开始动摇。不久，他的思想转向德克萨斯。在老上校之前有这么几个不安定的人，他们着手重新开始，一个从苏格兰到南卡洛林纳；另一个从南卡洛林纳到北卡洛林纳；又一个从北卡洛林纳经由田纳西到密苏里去。老上校本人忍饥挨饿，一文莫名地到了密西西比。穆里回忆起关于放牛娃的小说，这是他曾经津津有味地读过的唯一的几本书，他决心搬到德克萨斯去，当牧场主。

毛德·福克纳害怕这次搬家，并怀疑其后果，她不同意穆里的方案。她的父亲抛弃了她和她的母亲，让她们一文莫名，去从头开始。这样，她早年的生活就是一场斗争。毛德靠艰苦工读，设法从一个小的州立大学毕业，并且成就一个美满的婚姻。她不想搬到几百英里外，在陌生人中另起炉灶。假若她和穆里都住在福克纳家族显赫的地方，他就能够得到许多帮助。尽管她个小，只有五英尺高，可她出落得娉娉袅袅，比她个大的男人更有能耐和果断。她比他多活了二十年，她将自己坚毅不屈的形象和精明思想一直坚持到底。她临终在床上对自己的长子谈到了天堂。她说，她不会在天堂对丈夫讲话的。她从来不是很爱他的。在一九〇二年，她只是一个小傻瓜。

穆里·福克纳感到受了父亲和妻子的害，玩弄了使危机迫近的伎俩，这导致了他的意志颓唐。他将一家财物装上运货马车，独自向奥克斯福驶去。让自己的家人乘火车去那儿。他的生活陷入绝境，他的妻子和父亲现在在这方面起了很大的坏影响。随着时间的推移，他无法改变自己的生活道路或弥补其损失，他更加痛苦。他不时发怒，个中原因，他父亲知道得很少，他的妻子和儿子们则甚为了解。他不仅想起自己在铁路上的损失，而且也想起他从来不曾拥有的大农场。在一八九七年九月至一九〇一年九月之间，他和毛德有了三个孩子，但是他们的第四个孩子，即老儿子迪恩在一九〇七年才出生。在这之前，他们相互间的怨恨和猜疑很深，冷若冰霜且习以为常。

对这个家庭的其余成员来说，搬到奥克斯福似乎全是好处。他们在一九〇二年九月的一个晚上（那天威廉快满五岁），天黑尽之后，搬进了这个家庭活动的中心“大宅第”附近的一幢舒适的房子里。奥克斯福是人口近两千的镇，比里朴莱大几倍，而且比里朴莱大为纷繁多样，它是拉法耶县的县城和密西西比大学的本部所在地。种族和阶级影响着人们的语言、生活方式、食品和衣着以及他们的自由与机会。尽管有界线把他们分开，颇为森严，奥克斯福的人民仍然易于相互受到影响。福克纳家族的人们都认为自己是贵族：他们强硬、骄傲，大摆架子。但他们并非势利小人，他们乐于和密西西比社会的各色人等不时地进行交往。在这个家庭住宅北边的几个街区，县政府位于市镇广场中央，围绕着以新的木板路炫耀的一些店铺。每逢星期六，这个广场成了标卖马匹和自由贸易的市场。距住宅南边和西边的几个地段是福克纳家族的孩子们喜欢去玩的树林。在北边十或十五英里的地方，蒂帕河与塔拉哈契相接处是福克纳家族拥有的叫做“俱乐部房子”的有两间房的一个大屋，他们在这儿狩猎浣熊、松鼠、狐狸和鹿。东边三十英里处是故事中传说的猎物丰富的三角洲，这儿有着另一个望族斯通家族的一间狩猎的小屋。在南边几英里处有一条叫做在奥克斯福境内的约克纳河，在旧地图上名为约克纳帕陶发。对威廉及其弟弟们来说，奥克斯福几乎是一个完美的所在，

那儿可以提供易于掌握而又一纵即逝的冒险。另一方面，在他们的父亲看来，这会带来艰难和苦恼。穆里常常靠人帮助，设法去找工作，以减少他不能养家活口引起的愤怒。但是他在里朴莱了解到的相对独立性和希望很快就消失了。首先，他指挥北街平地面的工作。随后，他经营了五金商店和一个马车出租店等几项商业。但是他的几项工作中，很少使他感到真有兴趣；甚至其中最好的工作马车出租店也不能与铁路不可思议的魔力媲美。虽则他的家庭地位保障他有工作，有助于使他的生活更加支持得住，然而这也使得他的失败令人触目惊心。他的工作变来变去，却找不到一个中意的位置，他被大家认为是传奇般的祖父和佼佼的父亲的不肖子孙。不久，他的兄弟也使他相形见绌。他一件工作一件工作地走马灯似地转换，折腾了十五年之后，被任命为密西西比大学的秘书和商业经理。这是他父亲给他安排的几个位置中的最后一个。在这个位置上，他忠实地服务了十年。后来只是由于政治上的一次人事变动而被辞退。这时，甚至山峦和树林也都黯然地失去了大部分的闪闪微光。他大部分时间都静静地坐着，孑然度过，他好象已经“生活得很厌烦了”。一九三二年，他“一命呜呼”，离开了人间。

除偶然发火外，穆里·福克纳把自己的大部分苦恼埋在心里，甚至他年轻时候就是如此。尽管这很快使他变得性情乖僻，然而他命运的颠扑只是慢慢地使他减少了对马、狗和游览的爱好。他带自己的儿子们到马车出租店，并出去走进树林里，兴致盎然。让儿子们到小学上学之前，他把自己最熟悉的事情教给每个儿子：怎样骑马、追踪、狩猎和钓鱼。晚上，他离开妻子和父亲远远地，在“俱乐部房子”里喝威士忌酒，以消除疲劳。儿子们团团地围着他，他给他们讲他猎获狼和豹的故事，以及他所爱的铁路的故事。然而，即使在这种场合，他的儿子们也仍然不能摸准他的感情。比苦恼更加恼人的是，他穷困又爱面子，念念不忘自己的身分。他的儿子们回忆起来，他不是“豁达、容易被人了解的人”或“平易近人的人”。他同他们在一块儿，也同和其他人在一起一样，始终是疏远的，谨慎小心。回想起来，他们认为他是冷淡的人，他的“感情是有限的。”

因为穆里·福克纳对树林最熟悉，就经常把树林挂在嘴上。但是他喜欢运动，他也认为运动适合于男子汉。他为自己的儿子们的成绩而自豪。威廉在上十一年级第二学期，接着就要上高中最后一年时，开始成了足球队的后卫。在几个夏天，他喜欢棒球，位置是投手或游击手。据他的一个运动伙伴说，他“无疑是在那几个夏天里一块儿玩球的孩子们中最棒的运动员。”后来，他的兴趣转到网球、高尔夫球和坐船旅游。然而他开始初次觉得地位低下，特别是在他父亲的眼中是如此，这主要是因为他的个头。对他的年龄说，他总是显得个头小。不久，甚至他的弟弟们，个头长得更象他们的父亲，都比他高、比他重。威廉的身高、体形、头形、眼睛的颜色，都更象他的母亲而不象父亲，甚至在他小的时候，这对他家就是一件清楚的事情。他父亲和母亲的关系越来越紧张的时候，他父亲就更加认为他是母亲的儿子。有时，他父亲用粗鲁的取笑叫他“蛇唇”。然而比身材漂亮更重要的是，是个头不大，又没劲，特别是缺乏打仗的能力。这使威廉从小到大都一门子心思此事。一九五三年，他认为舍伍德·安德森常常希望自己长得“更加相貌堂堂”。他认为那是因为安德森是“小矮人，大约他在整个童年时期都希望自己长得大一点，以便打仗打得好些，捍卫自己。”所以他写的人物是高个。二十世纪三十年代初，他的一个弟弟为他新近在创作作品和重建罗万·俄克中取得

的成就，向他致敬，他把他巨大的成就和他的小个头对照起来。“嗯！”他回答道，“象你这么大，要到哪儿就到哪儿，可是假若你个头小，就得费劲地奋走了。”威廉简直不能走，然而他感到是在受考验和被驱逐，就费劲地奋走，甚至在他很小的时候就是如此。弟弟们和朋友们同样回忆起他的鼓动性、指导性和领先性。他的特点在于，他要在足球场中当后卫，在棒球场中当投手或游击手。

然而在几个显著的方面，所有的福克纳弟兄们都是他们母亲的儿子。菲尔·斯通对这个家庭很了解，特别熟悉威廉。他认为这几弟兄都感到母亲的巨大影响，他们都害怕和憎恨这种影响。毛德体态娉娉非凡。她的眼睛乌黑乌黑的，瞳孔与虹膜似乎挤在一起了，与福克纳家族人们淡蓝色的眼睛适成对照。她的脸蛋似乎从额头往下，小的下巴和嘴唇则往上辐辏在她的眼睛处，使她的眼睛更加美丽。她的那双眼睛有时笑，经常是锐利的，那么清澈、晶莹、热情而又果断。尽管母亲被父亲遗弃以后，岁月艰难她仍然坚持从学院毕业的雄心壮志。从此她得到经验，她从有用的教育和值得羡慕的果断里脱颖而出，得到了她所需要的东西。

毛德是贪婪的读者又是天才的画家，在送孩子们上小学之前，她都要教他们读书。她本着自己的一贯观点，让他们从格林童话之类的初级读物开始阅读，一直读到包括狄更斯之类的古典著作，使他们永远在同学中遥遥领先。正如他的一个儿子后来所说的，她用这个方法把“对文学执著的爱”传播给他们，并用文学的力量的意识把读者感动得珠泪滚滚或“兴高采烈得不怕难为情”。此外，她还传播出一系列清楚的愿望：他们学得快，学得好；让他们全神贯注于传统的虔诚，让他们以禁欲主义者的决心生活，他们对她忠诚。她比她那默不吱声的丈夫热情些，有感情些，可她抑制自己的感情，非常严厉。几年后，她丈夫挣的钱少了，更爱喝威士忌酒，可她的信念坚定不移。她在厨房的炉灶上挂着张纸条，上面用红字写着短语：“不要苦恼——不用解释”。

虽然威廉很快学会了运动竞赛。他参加活动的兴头更大。这比个大个小，劲大劲小更加启发想象力。在附近的树林里，例如在他后来买的旧雪戈格地后边的那些树林里，他用改变规则和重定界限的办法将几种旧的运动竞赛改为新的。他和他的弟弟们、堂兄弟们及他们玩的伙伴们追踪小动物，或他们相互追逐，寻找中国鸟的稀有的绿色蛋；或玩各种打仗或捉迷藏。其他游戏即他在顶楼或游廊玩。雨天则与他那慈祥的姥姥莱拉·巴特勒一道玩，他叫莱拉·巴特勒为达姆第。达姆第对老上校一点不感兴趣，她和女儿怀有同感，都讨厌下流话和在狩猎和钓鱼时喝酒。她是个非常虔诚的教徒，似乎认为，男人一般地说实际上是没啥用处的，兴许部分原因在于有一个男人遗弃了她，迫使她放弃在罗马学习雕刻的成就。可她知道怎样画画、着色和雕刻。她爱她所知道的。

她常到她女儿家去。一九二二年，她带着自己的画架搬进去，定住下来。她在这儿大概不会缓和穆里与毛德间的紧张关系，可的确很有助于丰富他们的孩子们的经验。她对威廉，这个像母亲的小孩，特别感兴趣。她给他雕了一个九英寸的姑娘，身着警察制服，制服上铜扣齐全，给她取了个爱尔兰名字帕特里克·奥李丽。威廉将她带到家里的阁楼上。每逢雨天，他在那里给她构想故事，以消磨时光。靠达姆第的教育和他自己的聪颖，他很快就把画学好了。在一九〇七年六月一日达姆第逝世前的几年间，她有时帮助他指导

他的朋友们在这个家庭的前院里修建小村庄。有一个参加者说，他们用棍、草、石头和玻璃“修建道路、街道、教堂和商店。威廉和他姥姥都善于利用手边的材料即席创作……威廉是这些小设计的头。他具有他姥姥创作东西的艺术才华，即便在那时，他的想象力显然是丰富的。”

如果一个小孩喜欢画画和修建村庄，我们就可以知道，他长大后将成为画家和建筑师。如果一个少年在学校不肯安静，我们就会知道不久就会发生的事情的迹象。威廉于一九一五年在八岁生日时发萌，上一年级，就跳班读二年级，以后上三、四年级，一直是优秀生。虽然他对画画、着色和阅读特别感兴趣，可是他在包括德育在内的各科的成绩都是优等。在家里，他仅仅根据通常的提示就能完成让他做的家务事。可是，他满十岁，上四年级时，态度开始转变。他完成了他必须完成的功课，在学校上了光荣榜，他在家里避免麻烦。但是他更加倔強了，也更沉默寡言。

威廉决不反对或者在任何真实意义上决不接受奥克斯福的一些公立学校的教育，他似乎甚至在其少年时期，在那具有代表性的年代里，就曾经作了环境的自愿牺牲品，那个环境让他可以自由地从父母、或从达姆第和其他讲故事的人那里学习。四年级时发生小小的变化，特别是五年级发生了大变化，这与其说是他受教育的情况和知识的来源，不如说是他希望使双亲高兴。他不再谨小慎微。有时他干脆就玩钩子，甚至上学的时候，他也一声不吭，不合群，心不在焉。他坐在书桌前，对于周遭的事情不闻不问，他阅读、画画或写作他喜欢的东西。他在操场上伫立着，似乎整个生活在自己的遐想中。一个同班同学说，他是个“小家伙”。“他站在学校操场上，四围东西挺多的。”仔细谛听而不吭声，瞅而不玩。

威廉从盲从和参加变为沉默寡言的变化只是部分的。甚至后来，他开始象演戏似地表演观察者的角色时，仍然时而参加，时而退出，反复不定。他有时积极，到处都有他，玩几种运动，从事各项实验。他的方案有三，一个方案是包括用玉米壳作的羽状物，两个方案是黑色火药。他常常用以制造花炮，或给在树林中发现的南方联邦支持者的旧手枪点火——这事差一点付出高昂代价送了他和他弟弟们的命。他的变化仍然是肯定的，结果是持久的。他在学校的第三年开始走下坡路，其间经过两次下降，一直持续到十一年级。他没有毕业。最后他继续上学，只是为了在秋季踢足球，在春季玩棒球。

鉴于他父亲对教育漠不关心，威廉逃学和漫不经心带来的担子大都落在他母亲的肩上。她竭尽所能，勉励、诱导、吓唬。一个弟弟说，威廉静静地站着，似乎在听，之后他却故态复萌，不试图加以解释或为其行为辩护。这时，他逃学的事开始使他母亲伤脑筋，他极其讨厌干活的事使他父亲大为不安。他避免干家务活的几个计划甚至一时似乎让人好笑，他父亲也是这样看法。一九一〇年冬，他用编造一个连续故事的方法，诱使弗利兹·麦克尔洛依给他运煤，不断地卸煤，他每天到一定时候就停止这事，好象要划算划算，让他的个大劲强的朋友运回更多的煤。然而并非所有这些计划都是聪明的，有几个计划则令人烦恼，特别是他把自己的独创能力用于编造谎话而不是富于想象力的故事时更其如此。“比丽给你讲有些事时，我也是那么想的。”一个堂兄弟回忆说，“你决不会知道是真的或只是他的编造。”

从另一方面说，故事也开始占了他整天时间。他在家里，大部分时间用来读书。十岁，他开始抵制学校时，自己阅读莎士比亚、狄更斯、巴尔扎克和康拉德的作品。在父亲办公室的火炉旁，他观察和谛听父亲的朋友们喝威

士忌酒和交替讲故事。在县政府，他听老人们讲关于战争的故事，在黑人保姆卡洛琳·巴尔的小屋的壁炉旁，他发现了另一个听故事的地方。福克纳家的孩子们叫她加莉奶娘。她一八四一年生下来就是奴隶。穆里·福克纳搬到奥克斯福时，她已年过花甲。她象毛德·福克纳那样，个头小，严格，令人畏惧。但是她感觉和表达爱的能力延续了一个世纪，战胜了巨大困难，使她能够给威廉以慈祥、爱和娱乐。她不会阅读或写作，可她能回忆得起旧时和旧人的许许多多故事：关于奴隶制的、战争的、宗族的和福克纳家族的故事。若干年后，福克纳在好莱坞的微恙中，复述她的关于小动物生活和习性的一些故事，因而他和其他人分享了当年她和他分享过的惊讶和喜悦。早先，因她在场而感到不必担心，他由听而跨越到讲，因此开始讲他自己的故事，自己型的故事，——一个关于法官的故事，那是他在他父亲的马车租车店里、在县政府里、或在“大宅第”的门口处听见的，而“大宅第”的门口是他的另一个经常逗留的地方。他在那儿和他的表姐莎里·穆里一块玩，她对他就象亲姐姐似的。他在那儿听他的祖父讲老上校的故事。他静静地听着，不时用手去摸摸老上校的手杖、书籍和手表，甚至还摸摸老上校中弹牺牲那天从他嘴边掉下的破烟斗。这些时刻对他俩来说都是难忘的，好象梦境一般，他祖父把老上校的一件漂亮背心和一个表链的复制品送给他，福克纳后来说，他把老上校叫做“世界上最值得骄傲的孩子。”不久，他就开始用自己的烟斗抽烟，这成了他一生的习惯。

威廉有时觉得，如象昆丁·康普森在《押沙龙，押沙龙！》一书中的感觉一样，“就是他这个身体好象一个空荡荡的大厅，里面嘹亮地回响着”一些名字，他“象一个军营，里面挤满了用后眼看人的难对付的鬼。”兴许没有孩子听到那么多，那么经常地听而不偶然地问问：“为啥给我讲这个故事？这故事对我有啥关系？”但实际上，他好象受得了这些故事，还想听得更多些。多年来和他很熟的一个人曾经说，他显然听了每个故事的各种说法，而且显然记得起所有这些故事。对场面、事件、人物、甚至语言和细微末节，很明显都记得一清二楚，这成了他的明显的优点。在上七年级时，他开始学习密西西比历史，特别是关于内战的那部分历史。几年以后，他的藏书有道格拉斯·骚斯俄耳·弗里曼和布鲁斯·卡同关于内战的著作、加尔文·布朗著《密西西比古代史》，甚至还有《密西西比州档案》。一九三二年，他父亲去世后，他成了这个家族的族长，因而继承了一本这个家族的大圣经，其中记载着全部强制性的登记，他也将自己的发现尽可能详尽地记录在这个家族的家谱中。但是关于他所知道的他的地区及其历史的大部分，肯定其中包括他的家族及家史，都是他从《老故事谈讲》一书中得知的。这个事实不仅有助于了解以对话形式的小说如《押沙龙，押沙龙！》，而且有助于了解我们在他的小说中所体会到的时间的明显顺序，这个顺序基本上是天衣无缝的。在他的小说中，历史往往是包括现在、将来和过去。

几个月来，威廉继续沉静寡言，时好时坏，抵抗施加于他要他顺从的压力，这个变化已经明显。人们注意到这个观察者，把他的懒叫做“几乎没有生气”。有时，他和老人们一道站在奥克斯福镇的广场上，镇的内战英雄纪念碑旁，这个碑是一九〇七年完工的。他坐在或站在那里纹丝不动，静默着，好象被他内心的某某场面或某种意识揪得紧紧地似的。看见他孑然一人静静地站在操场上或广场上，人们开始认为他是本“未装订的书”，这是他的家庭、特别是他父亲越来越同意的看法。穆里·福克纳几乎了解对学校的

任何一种厌烦情绪。他喜欢一个好故事和任何别的人。威廉沉默寡言和逃避家务事及其他活的办法，威廉阅读和听故事以及写诗和读诗的方式，使他惊慌失措。岁月不居，穆里的惊讶加深了，特别是当他听到威廉开始静静地站着看其他男孩们和他的女友爱斯蒂尔·奥尔德汉随着汉迪的乐曲跳舞时，他更其惊讶不已。

一九一六年，威廉在十一年级的第二个企图显然正开始显现，他父亲的这种忧虑扩大到了祖父。一个小伙子其行动象某种知识分子，然而却拒绝从高中毕业，叫人有什么办法呢？菲尔·斯通是当地的另一个知识分子，他至少使自己成了优等生。决心改换一下环境，年轻上校使他的孙子在他的银行里当了簿记员。这是教他认识吃力的工作和挣钱不容易的多么好的一个地方？威廉显然顺从了，他每天花几个小时猫在银行里。后来他开玩笑地讲到这几个月，说：“离开学校，到祖父的银行里工作。知道了他的酒精的药用价值。祖父认为这是看门人。看门的活苦。”尽管他从中得到了经验，他后来把这些经验传给名为拜伦的书信代书人，但是他在银行的时间依然丝毫没有使他安下心来。他丝毫没有使自己专心于自己的工作，那怕是勉强强也没有作到。他断然地说，为金钱工作是可鄙的。他开始和著名的饮君子，甚至“城市的醉汉”交往时，她母亲极为忧虑！她知道这等于让人们用喝威士忌酒的办法来消除困难和烦恼。威廉在银行里呆较少时间，更多时间是去参加密西西比大学发起的活动时，她和这个家庭的其余成员都一声不吭地默许了。

早先，她的长子反对学校和工作的斗争开始后不久，毛德·福克纳已注意到他的两肩微微有些弯。她决心教他走路时要象据说他祖父走路那样，昂着头，背直挺。她开始每天给他系上一件帆布背心，以便使他的肩头挺直。他的表姐莎利·穆利觉得一个类似的支架是那么不舒服和限制人，她经常找人给她松松横过她背部的支架。威廉穿上自己的支架，将近两年，却很少吱声。后来，他重新参加竞赛运动——棒球、足球、网球——他肩上的支架妨碍很大。同时，它适合，甚至加强了他关于沉静寡言的尝试，在这些尝试中，他所需要的自我否定、自我惩罚以及自我戏剧化都作了表现。显然苦恼着威廉的一个问题就是必须处理个头的问题。他的朋友们长大了，他感到越来越处于不利的地位。他感到处于更加不利地位时，他试图更加协调一致的内向。他不止一次地实行否定自己，几乎自己的一切都予以否定，不仅是棒球和足球，而且也否定狩猎和跳舞。似乎使作为小个的命运更明显，他开始穿紧身衣，并且限制自己的早餐只吃烤面包和浓咖啡。但是苦恼着他的事情有更甚于个头小者：他出生在一个目击双亲不和的家庭，是感到羞耻和内疚的，对这个问题，他找不到可以接受的答案。

这个家庭搬到奥克斯福而引起的衰败加深了，大家认为穆里·福克纳不仅是个丧门星而且也是个醉鬼。间或喝的酩酊大醉在福克纳家的男人中是常事，这正如忍受在福克纳家女人中也是司空见惯一样。但穆里失败和愤怒的意识更厉害，他喝酒更多，而他喝酒越多，毛德夫人的抵抗就加强了。她非常讨厌喝酒。有时，特别在穆里大声嚷嚷，骂骂咧咧时，她准知道，他喝得不多，不致失手打她。总之，他喝酒更多，发脾气时，她就数落他的失败、弱点和罪过，也发起脾气来。另一些福克纳家族的人，包括年轻的上校在内，就在孟菲斯附近的吉里研究所采取“治愈”方法，这是另一个家庭的传统。在既定的模式中，“治愈”方法类似一个短的假期。在毛德夫人的监督下，

它成了惩罚和赎罪的一个惯例。她不仅陪着丈夫消假，还带着儿子们作见证。他们走到路上时，父亲戒酒了。威廉和弟弟们与母亲一道在这个研究所提供的设施中等他，经几天治疗后，穆里脸刷白、虚弱感到丢脸，一家子一块儿乘火车回到奥克斯福。

象大多数孩子一样，威廉在夜晚感到“孤寂和难以名状的悲哀。”他一旦暂时离开父母，就觉得自己永远地失掉了和被丢弃了。但是在去吉里研究所的途中集中表现出来的矛盾几乎肯定地引起了深深的忧虑。在未来的岁月中，他避免提起这些场景，然而却不断地重复这类事。象他父亲一样，他知道了喝威士忌酒和“治愈”方法的大部分情况。和他的父亲不同，他父亲最后还是设法控制喝酒并避免进吉里研究所，而威廉却从不设法停止。尽管有许多次加以节制，有几次持续戒酒，威廉还是继续喝杯中之物。有时，他喝得酩酊大醉是为了庆祝胜利和浇愁——他感到自己“个大些、更聪明、更高”。有时他喝得醉醺醺则是为陷入清晰的梦幻境界；故意追求痛苦；或者将知觉与遗忘、生与死之间的界限作一定的缝合。但是他醉酒常常是为了排遣痛苦与羞辱，更明显的是为了需要柔情蜜意，他发现除饮酒外，几乎是不能寻找这种感情的。许多年以后，在他一生中最暗淡的时期之一，他接受了一系列的震击疗法之后，大夫发现他几乎象孩子般渴望着爱情。

他对环绕着父亲醉酒的场面的更直接的反应就是疏远父亲而与母亲亲近。在他的小说中，他将同情与正义熔为一炉，是其特色。甚至对他小说中最可怕的坏蛋，如《圣殿》中的波伯依，《八月之光》里的柏奚·格林，他在处理时，也给予相当大的同情。对于几乎是失败了的人们，他表现得特别充满了恻隐之心。然而在他青年和成年后不久的时期，他最同情母亲，在正义上最支持父亲。他叫父亲“先生”，表面上保持尊敬，但是他认为他是个苦恼的失败者和笨人。他理解将“蛇唇”这个字眼加以指摘和拒绝的意义，他知道他父亲不但认为他懒，而且觉得他怪，——显然太象他的母亲，太沉迷于诗歌——他从而找到了表达他常常秘而不宣的指责的方式。一天傍晚，他坐在门口，轻蔑地回答他父亲提出的最后建议中的一个建议。穆里·福克纳听说他的儿子同他曾祖父一样，现在抽烟了，就递给他“一支好烟”——一支雪茄。威廉接过了雪茄，回答道：“谢谢你，先生。”然后伸手从衣兜里掏出烟斗，将雪茄一分为二，塞进烟斗，点燃了。他父亲瞅着他，一言不发，然后转过身，走开了。他儿子回忆说：“他决不再给一支雪茄。”穆里·福克纳终其一生也不读他儿子写的任何东西，其部分原因兴许是他知道他会在书中发现什么。威廉·福克纳在其第一部小说《坟墓中的旗帜》里，直接取材于这个家庭的传说，他不仅将这个家庭的衰落作为这部书的主题，他还把前后不一的生活中的萨多里斯双胞胎的角色分配给他的父亲。老二约翰·萨多里斯名字鲜为人知，他生活只是为了这个家延续后代。”他于一九二一年逝世，即在穆里·福克纳从里朴莱搬到奥克斯福之前一年。

威廉和母亲的关系就远远不是那么直接。他用几种方法表现出怨愤：不干家务活，忽视功课，喝威士忌酒闹笑话。但就其最主要的而言，他母亲在世的时候（直到一九六〇年），他始终是一个孝顺的令人称赞的儿子。他离开家的时候，他忠诚地给她写信，常常不提他父亲。在奥克斯福时，他每天探望她。一九二九年他结婚以后，他把妻子留在家里。毛德夫人清楚表明，有儿媳在旁，她是没有什么高兴的。他每天还抽出时间去孝敬母亲，以满足母亲的愿望。他对母亲孝顺，以慰慈颜。她的最后一句话讲到他父亲，一再

重复地说：“我从来不喜欢他。”威廉会意，随之轻轻一笑。

福克纳羡慕她母亲的坚强意志和持久的自尊心。这些已用几种明显的方式写入了他的小说。他认为毛德夫人是一个不可战胜的人物，如老上校最小的女儿巴马姑祖母和青年上校的独生女霍兰姑母就是这样的人物。他蔑视他父亲明显的懦弱和狭隘的见解，并感到憎恶，他也把它写入了自己的小说。在一个人有实力和另一个人懦弱间，他宁愿选择有实力。有迹象表明，他发现在它们之间进行选择是痛苦的。他害怕选择的后果。他对母亲坚持要他作的选择感到讨厌。他在处理和双亲关系建立的清楚典型中最引人注目的除了直接写入小说中的以外，就是他对这种典型的颠倒运用。在他的小说中，母亲们的处境往往不如男人好，兴许妇女们没有男人幸福。在他的小说中，我们接触到许多有缺点的失败的双亲，我们也认识到妇女的各种各样深沉毛病，或者至少象他的继女后来叫做的对她们的“很不信任”。而且，他在《熊》这部小说中创造一个理想的社会时，他回顾了他父亲和他在“俱乐部房子”里所共同经历的那个社会。《熊》的大树林提供了一个发展缓慢的社会。在那儿，猎手们和捕获的动物都比较大，比较勇敢和机灵。在这个社会里，大的伤可以痊愈，这个社会没有女人。福克纳是怀疑这个理想的，因为他崇拜艾克·麦克卡斯林式的英雄主义和殉道者的精神，但他是受到影响才接近这种理想的。在他的小说里那么充满着深深乡愁往往与失掉了大树林和童年的消逝有关，即：他怀念在失望、分裂和痛苦之前的社会，还不需要整形美容术的社会。

因而福克纳的小说揭露了他一生中隐藏很深的事情，他对分裂与痛苦的攻击，不仅一点不符合时代潮流，只是与他那争斗不休的双亲的行为有关。他父亲的失败频繁而且一再发生。他知道这是个太明显的懦弱之点。他母亲使他完全了解父亲的懦弱，然后迫使他在懦弱和她的力量之间进行选择，他认为这种剧烈程度是太过分了。此外，他的小说还显示出对儿童的较深刻同情。在《押沙龙，押沙龙！》中的罗莎·科尔德菲尔德小姐从她母亲的死和父亲的生活之间的理解，发现她的童年在一开始的时候就已失去了。在《声音与愤怒》中，昆丁·康普森是个孩子，可没有一个差强人意的父亲，并且象《当我弥留之际》中的达尔一样，这个孩子有一个基本思想：“决不要有母亲。”在《押沙龙，押沙龙！》中，查理士·冯不仅发觉自己没有一个是能看得着的父亲，而且还负担着“太多的弟弟们”的生活的沉重负担；他也发现自己是母亲报复的工具和父亲反击的牺牲品。查理士看出自己穷困处境的痛苦，觉察到自己比他过去所想象的要年轻些，也要脆弱些。想到自己是孤儿、不自愿的竞争者，被操纵的工具和牺牲品，几者兼而有之，他倍感凄凉。他开始“觉得象不得不瞅见父亲在确实的勇气方面的失败一样，感到失望与羞耻。他认为，将来失败的应当是我。

福克纳小说中的其他人物进一步证实，这些受害的儿童使人联想到的是什么？家庭负担如此沉重，而且与生俱来，好象要把人憋死似的，康普森、萨多里斯和麦克卡斯林觉得象被抓得紧紧的，动弹不得。象纳撒尼尔·霍桑的平琼斯一样，他们患着类似紧张症等疾病，发现易于宁静和重复，可几乎不能运动和创新。同时，他们想起查尔斯·狄更斯作品中被遗弃和被剥夺的孩子们，主要是由于他们的父母不要他们，或者力不从心；或者象在萨多里斯双胞胎兄弟的情况，父母死得太早。被丢下的孩子孤单单的，得不到双亲的慈爱，本基、昆丁与加地就转向迪尔赛，而迪尔赛也转向他们。汤姆斯·萨

特彭被丢下，没有一个合适的典型的教父，就选了一个代理教父。这些人物中的有些人对他们的父母有怨气，就完全取消他们父母的身分。那些不废止父母身分的人发现废止几乎是不可避免的。康普森的独生孙女昆丁夫人就从来不知道她的双亲，当然也就从来没有受到双亲的爱抚。而且在《声音与愤怒》中，就象在他的其他的许多故事里一样，福克纳不但在主题上，而且在结构原则上都作了重复。如我们将会了解的，他所赋予他的人物的命中注定的缺陷成了他创新的一个形式，富于想象力的杰作的一种方法。

在与父亲中止关系时，威廉开始想到自己做曾祖父的孩子的孩子的问题。他拒绝他父亲给他取的名加斯贝尔特，认为那个名字有姑娘气，威廉这个名字是从这个家庭的巨人那里来的，他把这作为自己的名字。九岁，他开始拒绝上学和做家务活之前不久，他说：“我想当一个象我曾祖父那样的一个作家。”——他不断重复这句话，直到几乎成了一句口头禅。几年后，他的第一部书出版了。他将这书献给母亲。他写了篇短文明白介绍自己是“《孟菲斯的白玫瑰》、《匆匆地漫游欧洲》等书的作者南部联邦军队W·C·福克纳上校的曾孙。”他因而使自己成为他的伟大祖先的代表，他继续运用巧妙的甚至是卓然不群的权威，把老上校的别名U加到自己的名字上。后来，他自己的想法更加坚决，甚至使自己更明显地追求这个权威。他的父母认为U是一个总的独立宣言，他把这个字母特别与老上校相联系：他恢复了他声称曾祖父已经删去的一个字母。优先而且较深刻的行动就是证明身份。后来他的弟弟特别提到，他早先的意向声明与“他的性格和梦想”是相称的。杰克说，从小起“威廉的生活就效法老上校”。

大约一九一一年起，威廉就开始写诗和读诗。当一个象他曾祖父那样的作家其意义何在，写作是作为探索这个问题的方法的一部分。写作也是探索他作为一个观察者所能够干的内容的一个方法，他这个观察者将其才华的运用越来越集中于他的感觉能力和想象力上。几年后，他开始写他听来的和有时讲的故事，但甚至那时，他好象回忆自己最早的想法似的，仍把自己说成是“失败的诗人”。后来他说，诗歌对他“风华正茂时不同姿态”的表达是有贡献的，——他对此作了长期的颇大的努力。靠他祖父的慷慨支持，他的硬领高高的，系丝领带，着装华贵，以继承其衣服炫耀的家庭传统。为了显示个头小，他让母亲将他的衣服改一下，以便穿得紧紧贴身。回忆他母亲的帆布背心，他走得慢慢地，或站着纹丝不动，象一尊塑像，背直挺挺的，昂着头，眼神严峻傲慢，盼着有些过路人会把他误认为服装模特儿。不久，人们就把他叫做“伯爵”及“叠好而尚待装订的书”。

虽则他竭力不理睬那样的侮辱，然而有时他好象自己怀疑几乎给那些侮辱之词缠住了似的。他只向少数人谈心里话，因为他知道没人有兴趣使用他的才华，因为他施展才华时，无人与之匹敌。他周围的大多数人都认为，那不过是他的假装，感情的滥用和怪癖。要很长时间他才能找到有势力的人物相信自己的才华。他对母亲的长久孝顺和继续信任有几种原因和后果，因此必须从不同角度来看，但是它们部分地是由他早先的意识而来，认为她很相信他。经一再试探，他知道，她对她的挚爱超过礼节的约束并且也胜过了她对威士忌的恨。鉴于他需要将怀疑时刻与信任时刻作一对比，这种理解是至关重要的。“一个无可置疑地受母亲宠爱的人一生都保持着胜利者的情绪，”弗洛伊德说，“而对成功的信念往往导致真正的成功。”福克纳看来，没有什么事情是简单的，他的心情几乎常常受到困扰；但他知道，他是母亲的爱

子，祖母的宠孙。虽然他的特殊地位给他带来希望，可也给他提供了一种保证，使他得以探索疏远的原因，而不只是加以忍耐。

从唯美主义和第一流的作品观点看，他发现了许多方法表现自己作为观察家、思想家和诗人的思想并含蓄地表现他对社会的看法，兴许也特别找到了表现他那个头大的倒霉的父亲的方法，他把他作为另一种类型的人物来加以表现。他读诗，特别是读斯温伯恩的诗。他从中发现了T·S·艾略特曾经发现的现象：语言左右一切的世界可以指望纯洁、神圣、赎罪，这正是因为它依赖于书面语言的巨大影响，而不是依赖所引起的事物。他在诗歌上的风格达到了浪漫主义的、晚期浪漫主义的，特别是颓废派诗歌的水平。在他早期的诗歌中，他不从山峦、鹊鸟及密西西比的居民中吸取知识，而是从英国十九世纪诗歌方面吸取营养。他的诗“充满了灌木林、沼泽地和大型四轮游览马车……淡黄木樨草、牧场和丘陵草原，”这意味着如克林斯·布鲁克斯指出的，它是“令人紧张的文学。”然而这个性质显然对诗歌是有损害的，对年轻的福克纳却在诗歌上增加了用场。他在阅读和写作中继续寻找反映生活的不同方式，其部分原因在于，他需要感到自己是个行动的人；他继续寻找考验对危险的忍耐力的不同方式，其部分原因在于，他需要感到自己具有确实的勇气。对狩猎的紧张感持续了他的一生。后来，高尔夫球、网球、乘船游览、飞行和骑马给予了他早先在棒球和足球中发现的某些如意之感：它们考验了技术和决心，一再证明他不怕作“为机会与环境而奋斗的具有可怜的体质与天赋的男人。”然而他投入对艺术的追求，如饥似渴，一往无前。他说，他的本分就是除写作外，啥事也不干，而且他广泛阅读，开始模仿斯温伯恩的语言至上的世界，他继续模仿，显然完全不知道为啥，去找出他自己经历的社会中的故事。

虽然他要花些时间去发现这双重任务的重要性，在他读诗多，写诗少的时候，甚至就已有典型。这个典型是不稳定的。几年后，他终于发现了他的想象力的源泉，那就是，如我们将要看到的，其来源既不产生于密西西比的生活，也不来自英国诗歌，既不在实在的大地，也不在想象的上天，而在于它们共同具有的紧张状态。在这方面，《八月之光》的第一部分特别具有启发意义。那部小说的开头部分的力量不靠它对密西西比的炎热的尘土飞扬的道路的召唤，也不靠它对济兹的瓮¹的引喻；而是靠一个作家的修辞技巧，这个作家自己同时潜心于引起想象与暗示。肯定有这样的時候，福克纳的小说似乎全然贯注于艺术技巧的取胜。在此情况下，他的小说就回溯到其早期的思想和诗歌的创作实践中去回溯到后期浪漫思想和颓废派思想中去。福克纳深知现实令人失望，他觉得有一种愿望用千变万化的词汇去精确地加以描写并逃避失望。他的小说运用并依靠一种神秘化的方法，因而使事情一旦发生就愈来愈丰富多采，人物一旦出现就塑造得愈来愈高大，福克纳从《坟墓中的旗帜》这部小说开始就奋力以求明显的多产。这部小说就是一个突破。这种明显的多产依然不是受着从直观到理智所形成的实际社会和地方语的激励所致，也不是受着从想象力到唯美主义的仔细考虑所形成的对社会的梦想与愿望的激励的结果，而是两者共同起作用的结果。不满对现实的影响就是缓和现实中的问题，这稍微有利于艺术；喜悦对现实的影响在于使人们为现实献身，它也是有利于艺术的。从使他高兴和受感动以及使他受威胁和遭挫

¹ 瓮指济兹的《希腊古瓮颂》。——译注

折这个观点看，他深感矛盾；以致使他发现他的天才既不表现于用现代唯美主义思想去争取艺术创作的胜利，也不表现于用现代现实主义的思想去争取现实的胜利，而是表现于两者。

他早期的诗歌表现着他对观察者作用和这种作用对命运的意义上的深刻矛盾心理——例如《大理石牧神》里的人物把自己叫做“沉默无言和软弱无能”——使人联想起福克纳作为作家的最早年代里的某些怀疑、访惶、害怕和痛苦。他早期的诗歌在主题和技巧上，往往是模仿性的，特别是在他诗歌中的厌世情绪、无私的爱和它的忧郁中。但交织在福克纳为人所熟悉的感情中的是两种病况。在《一个女独身主义者》中，我们遇到一个象米利·泰尔这样的人物，他“向黑夜祈祷，哭泣，想死。”在其他作品中，我们发现了远景，象在艾米莉·狄更生的《因为我不能等死》一书中一样，不过那显然是事后的调查分析。因而福克纳在生活中并反映在诗歌里的孤寂、沉默和沉静不仅与沉默寡言和软弱无能有关，而且也与灭亡的威胁有关。

后来，福克纳用再现某些精巧场景的办法塑造了反映某些精神创伤事件的人物。年轻的汤姆斯·萨特彭在种植园主的门口吃了闭门羹，逃往一个洞穴。他在那里回顾了自己的一生。那就是“好象你匆匆地走过一间房，查看了房里的一切东西。之后离去，又回到这屋，从另一边查看房里的一切东西，你发现你以前从没看见过它们。”这在某种程度上，几乎是每个孩子走过去发现的“生活的事实”，福克纳在这里所描写的也是每个伟大发现和每个真实改变的一个熟悉的部分。福克纳在写《声音与愤怒》时似乎已经有了这样的经验：“无须注意去打开另一本书和象夏季殷殷雷鸣的一系列迟延的回响，我发现了福楼拜们，陀斯妥也夫斯基们和康拉德们。我十年前读过他们的书。”而且，在这部书里，他的写作变成了他再阅读和再观察的一种方法。他开始迫使他的读者们去再观察和再阅读。我们这个时代的大作家们没有一个曾经更努力使我们去一再观察那些不能理解的被禁止的场景。这些场景往往是一会儿从这个角度，随后又从另一角度给添上一点或剔掉一些。

其实福克纳的许多人物和他们生活中的事件进行着无休止的奋斗，啥事也不能干。年轻的汤姆斯·萨特彭发现这就是他取来作为自己的逻辑的东西。他独自一个在洞穴里一声不吭，静静地坐着。他领悟到，虽然这是他第一次这样领悟，他的姊妹们的脸是绝望塑成的；失败和挫折确定了他父母的生活。他知道假若“自己要生活下去度其余年”，就必须作“某些事情”，他以一个大种植园主为自己的榜样，种植园主是心情舒畅与成功的象征。他所追求的“企图”主要是精益求精的模仿。他的故事对我们来说好似一系列的回忆的关于经历的谈话，有些是追忆而来，有的则是想象的。他的讲故事者和听众互易其位时，我们开始认识到复杂的动机和深刻的心理矛盾。在这部小说的前几页里，罗莎·科尔德菲尔德小姐回忆的语言唤起了久已死去的萨特彭的形象。罗莎·科尔德菲尔德小姐的童年时期，在童年开始之前就已失掉了，是与“子宫里非常湿润的悄然无声的寂静”相联系的，而她的生活则是与漫长的“狂怒的静止”相联系。在她的声音里，就象在心的律动里一样，相反的冲动，即创造的推动力与毁灭的推动力是显然毫无掩饰地结合在一起的。她召唤和赞美的同时，也作出判断和分裂。

那个两重性一开始就充满了福克纳讲自己的经验和经历的讲话中，如我们所了解的，在他与父母生活里玩弄的花招中和他对曾祖父的召唤与结合——受其同化——中都可以了解这种情况。通过想象的活动和模仿的策略，他